

关于网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

网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公司”或“网是科技”）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网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海通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包括严胜、孙允孜、韩芒、李春、殷凯奇、俞晟，其中严胜任辅导小组负责人。

海通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且该等人员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均未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中介机构还包括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和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启元”）。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限自 2023 年 7 月至本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签署日。

在本辅导期内，海通证券的辅导人员通过现场核查、查阅资料、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交流沟通等方式开展辅导工作。海通证券与网是科技均已认真执行辅导计划，辅导对象的规范运作情况进一步完善，达到了预期的辅导效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海通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根据《辅导协议》对网是科技进行了全面辅导：

1、持续开展现场尽职调查。辅导机构对辅导对象经营情况进行补充核查，收集辅导对象业务和法律方面的最新资料，核查公司经营的规范性、合规性以及存在的风险事项，督促公司规范整改。

2、结合法律法规、审核制度和监管案例进行授课讲解。辅导机构统筹安排，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申报板块差异化辅导，讲解相关的法规、制度。同时，结合证券市场知识测试要点，督促接受辅导人员自学，帮助接受辅导人员全面掌握证券市场知识，并通过组织模拟考核检验学习效果，对重要知识点进行讲解，促使接受辅导人员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

3、结合尽职调查，进一步核查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设置和运行情况，协助发行人逐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形成有效的决策、激励和约束机制，提高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性。

4、持续对公司主要客户及供应商进行访谈，进一步了解公司上下游情况、业务开展情况、核实交易真实性等。对公司主要经销客户进行穿透核查工作，对终端客户销售真实性进行多维度

核查、验证；

5、进一步对公司境外业务进行专项核查，督促公司建立健全境外存货管理，境外经销商管理，境外客户第三方回款等内控制度。对于特殊境外业务，中介机构加强对业务全流程及销售真实性的延伸核查。

6、根据实际需要召集发行人与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解决方案，结合中介机构提出的建议与意见，督促公司从各个方面持续规范运作。

7、辅导机构结合招股说明书内容与格式准则及信息披露要求，加强辅导对象在信息披露方面的认识，组织公司核心人员撰写招股说明书，督促公司按照格式指引做好充分的信息披露。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亦为本次辅导的专业机构，配合海通证券为网是科技提供专项辅导及日常辅导工作。本辅导期内启元、天职国际对辅导工作配合良好。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

各中介机构经过前期的辅导工作，辅导对象已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公司治理得到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网是科技已经根据各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与内控制度，辅导工作小组将积极督促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并对重点业务的内控规范情况进行监督。

2、创业板相关法规、制度辅导

中介机构对接受辅导人员发放辅导培训材料，进行授课培训，讲解创业板相关的法规和制度要求；督促接受辅导人员全面学习证券市场知识与法律法规，组织模拟考核检验学习效果。经过辅导，接受辅导人员已基本掌握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经营目标和产品布局规划。目前，辅导对象需要进一步完善长短期的经营目标设置，并结合不同目标制定可行的产品分步开发迭代计划，快速推进关键技术和产品的研发进程，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竞争力，促进经营效率和经营规模提升。

2、进一步加强辅导对象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度及效果。辅导对象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但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度与效果需要进一步加强。后续辅导机构将立足尽职调查资料及核查情况，督促辅导对象完善内部管理、提高内部控制有效性。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的辅导人员预计不存在变化。下一阶段，辅导机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进一步规范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提升辅导对象对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的了解。持续开展对网是科技的尽职调查和辅导工作，总结当期辅导工作，推进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工作事宜。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网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严胜

严胜

孙允孜

孙允孜

韩芒

韩芒

李春

李春

殷凯奇

殷凯奇

俞晟

俞晟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9日